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信至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对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发表如下：

一、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公司子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整（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可在公司及子公司之间调剂，授信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授信品种及授信额度分配，使用金额、利息、使用期限以及具体的担保范围、担保期间等内容以公司最终与银行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和发展需求，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拟为子公司就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本数）的担保额度。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担保及适用法律法规项下的其他担保形式。具体担保期限根据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其中，拟为北京五一嘉峪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3,000 万元担保、拟为北京永信火眼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1,000 万元担保、拟为北京智能永信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1,000 万元担保、拟为杭州根本安全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1,000 万元担保，担保额度可以在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分别进行内部调剂；如在额度生效期间有新设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对该等子公司的担保，也可以在上述预计的担保额度内相应分配使用。

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全权办理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 决策程序

2023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 北京五一嘉峪科技有限公司

- 1、成立日期：2014年8月8日
- 2、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9号院6号楼103
- 3、法定代表人：蔡晶晶
- 4、注册资本：18,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络文化经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体育竞赛组织；计算机系统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6、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100%
- 7、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否
- 8、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857,623.48	156,998,473.34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857,623.48	156,998,473.34
负债总额	3,863,679.17	18,009,191.70
净资产	17,993,944.31	138,989,281.64
营业收入	16,435,442.29	27,107,146.62
净利润	-8,400,665.00	-33,797,714.67

注：本表所列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北京永信火眼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3年6月18日

2、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9号院6号楼103

3、法定代表人：蔡晶晶

4、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机械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100%

7、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否

8、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698,995.37	15,358,113.96
负债总额	249,987.13	54,676.27
净资产	6,449,008.24	15,303,437.69
营业收入	1,159,837.40	150,429.60
净利润	-813,539.41	-1,145,570.55

注：本表所列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杭州根本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1年1月18日

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文一西路1818-1号（5G创新园）1号楼113、113M

3、法定代表人：蔡晶晶

4、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从事科技培训的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除面向中小学生开展的学科类、语言类文化教育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络文化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6、与公司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65%，杭州赛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35%

7、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否

8、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459,547.50	17,377,907.85
负债总额	12,638,440.65	11,929,990.64
净资产	8,821,106.85	5,447,917.21
营业收入	15,466,407.19	7,698,932.38
净利润	6,599,217.90	-3,373,189.64

注：本表所列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北京智能永信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3年11月21日

2、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9号院6号楼2层103

3、法定代表人：蔡晶晶

4、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100%

7、是否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否

8、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主要财务数据：北京智能永信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新设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暂未开展实际经营，暂无财务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授信协议及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授信金额及担保金额仅为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授信金额及担保金额、担保类型、担保方式等尚需银行或相关金融机构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担保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支持子公司的良性发展，被担保人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同时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有充分的控制权，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被担保方包括如下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杭州根本安全科技有限公司。考虑到上述非全资控股子公司股东自身性质及业务实际操作的便利性，本次担保不排除将由公司提供超比例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全体董事一致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符合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助于满足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扩大业务范围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担保对象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的事项，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实际余额为 0 元，无逾期对外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是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侯英刚
侯英刚

于松松
于松松

